

陸海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上半年度
(股票代碼 5603)

公司地址：台北市復興北路 99 號 13 樓
電 話：(02)8692-6001

陸海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4 ~ 5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6
五、	合併損益表	7
六、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8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9 ~ 10
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1 ~ 40
	(一) 公司沿革	11 ~ 13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3 ~ 17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8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8 ~ 26
	(五) 關係人交易	27 ~ 29
	(六) 質押之資產	29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9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29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29

項	目	頁	次
(十)	其他	30 ~ 33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34 ~ 38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4 ~ 36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7 ~ 38	
	3. 大陸投資資訊	38	
	4.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及金額	38	
(十二)	部門別財務資訊	39 ~ 40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0)財審報字第 11001264 號

陸海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陸海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0 年 6 月 30 日及民國 99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及民國 9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子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附註十一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該等子公司民國 100 年 6 月 30 日及民國 99 年 6 月 30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142,693 仟元及新台幣 160,665 仟元，各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7.10%及 8.53%；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18,936 仟元及新台幣 52,574 仟元，各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1.69%及 5.39%；民國 100 年上半年度及民國 99 年上半年度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新台幣 83,239 仟元及新台幣 97,697 仟元，各占合併營業收入之 8.05%及 10.16%。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陸海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0 年 6 月 30 日及民國 99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及民國 9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王照明

會計師

翁世榮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5)台財證(六)第 65945 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95577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0 年 8 月 2 5 日

陸海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0年及99年6月30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00年6月30日		99年6月30日			100年6月30日		99年6月30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負債及股東權益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58,741	8	\$ 146,720	8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十)及六)	\$ 345,818	17	\$ 308,877	16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二))	1,482	-	-	-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四(十一))	25,000	1	35,000	2
112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三))	51,515	3	74,187	4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十二))	2,588	-	-	-
113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附註五)	819	-	962	-	2120 應付票據	94,116	5	85,240	5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三))	338,246	17	251,947	13	2130 應付票據－關係人(附註五)	17,940	1	13,400	1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五)	6,267	-	6,630	-	2140 應付帳款	146,517	7	113,076	6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十六)及六)	50,204	2	13,571	1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五)	10,747	1	11,349	1
120X 存貨(附註四(四))	193,766	10	176,793	9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四(十六))	4,229	-	5,289	-
1260 預付款項	40,536	2	33,297	2	2170 應付費用	47,828	3	42,442	2
128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四(十六))	1,076	-	1,621	-	2210 其他應付款項	6,322	-	20,328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842,652	42	705,728	37	227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四(十四)及六)	68,996	4	72,929	4
基金及投資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5,824	-	7,530	-
14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五))	1,506	-	1,522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775,925	39	715,460	38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六))	1,462	-	2,462	-	長期負債				
144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	30,691	2	22,175	1	2410 應付公司債(附註四(十三)及六)	185,597	9	-	-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33,659	2	26,159	1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四(十四)及六)	82,661	4	192,673	10
固定資產(附註四(七)及六)					24XX 長期負債合計	268,258	13	192,673	10
1501 土地	402,365	20	402,365	21	其他負債				
1521 房屋及建築	320,303	16	292,455	15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十五))	67,511	3	62,659	4
1531 機器設備	60,903	3	20,850	1	2820 存入保證金	8,888	1	3,747	-
1551 運輸設備	941,142	47	811,193	43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76,399	4	66,406	4
1561 辦公設備	13,831	1	13,554	1	2XXX 負債總計	1,120,582	56	974,539	52
1681 其他設備	10,376	-	15,114	1	股東權益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1,748,920	87	1,555,531	82	股本				
15X9 減：累計折舊	(698,059)	(35)	(628,697)	(33)	3110 普通股股本(附註四(十七))	629,315	31	629,315	34
1599 減：累計減損	-	-	4,376	-	資本公積(附註四(十八))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23,078	1	86,909	5	3211 普通股溢價	6,111	-	6,111	-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1,073,939	53	1,009,367	54	3220 庫藏股票交易	15,659	1	15,659	1
無形資產					3260 長期投資	2,332	-	2,332	-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872	-	2,438	-	3272 認股權	7,471	-	-	-
1780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八))	40,374	2	64,300	4	3310 保留盈餘(附註四(十九))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41,246	2	66,738	4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80,698	4	78,185	4
其他資產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3,572	3	14,737	1
1800 出租資產(附註四(九))	-	-	58,213	3	3350 未分配盈餘	57,562	3	113,372	6
1888 其他資產－其他	18,664	1	17,655	1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18,664	1	75,868	4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29,236)	(1)	726	-
					3430 未認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39,455)	(2)	35,756	(2)
					3450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附註四(五))	(209)	-	193	-
					361X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793,820	39	824,488	44
					3610 少數股權	95,758	5	84,833	4
					3XXX 股東權益總計	889,578	44	909,321	48
					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附註七)				
1XXX 資產總計	\$ 2,010,160	100	\$ 1,883,860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2,010,160	100	\$ 1,883,860	10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王照明、翁世榮會計師民國100年8月25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何添財

經理人：何英津

會計主管：胡麗華

陸海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未 認 列 為 退 休 金 成 本 之 淨 損 失	金 融 商 品 之 未 實 現 損 益	少 數 股 權	合 計
	普 通 股 股 本	普 通 股 溢 價	認 股 權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u>99 年上半年度</u>											
99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629,315	\$ 24,102	\$ -	\$ 78,185	\$ 50,214	\$ 67,774	\$ 313	(\$ 35,756)	\$ 20,705	\$ 87,817	\$ 922,669
98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派：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35,477)	35,477	-	-	-	-	-
99 年上半年度合併總損益	-	-	-	-	-	10,121	-	-	-	954	11,075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變動數	-	-	-	-	-	-	-	-	(20,898)	-	(20,898)
累積換算調整變動數	-	-	-	-	-	-	413	-	-	-	413
少數股權變動	-	-	-	-	-	-	-	-	-	(3,938)	(3,938)
99 年 6 月 30 日 餘 額	<u>\$ 629,315</u>	<u>\$ 24,102</u>	<u>\$ -</u>	<u>\$ 78,185</u>	<u>\$ 14,737</u>	<u>\$ 113,372</u>	<u>\$ 726</u>	<u>(\$ 35,756)</u>	<u>(\$ 193)</u>	<u>\$ 84,833</u>	<u>\$ 909,321</u>
<u>100 年上半年度</u>											
100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629,315	\$ 24,102	\$ -	\$ 78,185	\$ 14,737	\$ 128,436	(\$ 24,127)	(\$ 39,455)	\$ 10	\$ 86,560	\$ 897,763
99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派：											
特別盈餘公積	-	-	-	-	48,835	(48,835)	-	-	-	-	-
法定盈餘公積	-	-	-	2,513	-	(2,513)	-	-	-	-	-
累積換算調整變動數	-	-	-	-	-	-	(5,109)	-	-	-	(5,109)
100 年上半年度合併總損益	-	-	-	-	-	(19,526)	-	-	-	5,227	(14,299)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變動數	-	-	-	-	-	-	-	-	(219)	-	(219)
可轉換公司債認股權	-	-	7,471	-	-	-	-	-	-	-	7,471
少數股權變動	-	-	-	-	-	-	-	-	-	3,971	3,971
100 年 6 月 30 日 餘 額	<u>\$ 629,315</u>	<u>\$ 24,102</u>	<u>\$ 7,471</u>	<u>\$ 80,698</u>	<u>\$ 63,572</u>	<u>\$ 57,562</u>	<u>(\$ 29,236)</u>	<u>(\$ 39,455)</u>	<u>(\$ 209)</u>	<u>\$ 95,758</u>	<u>\$ 889,578</u>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王照明、翁世榮會計師民國 100 年 8 月 25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何添財

經理人：何英津

會計主管：胡麗華

陸海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100 年 上 半 年 度</u>	<u>99 年 上 半 年 度</u>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損益	(\$ 14,299)	\$ 11,075
調整項目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337)	(64)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1,344	-
壞帳轉回利益	(4,137)	(656)
處分投資利益	-	(21,487)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3,779)	(245)
減損損失	1,000	-
折舊費用	44,415	37,896
各項攤提	19,033	722
應付公司債折價本期攤銷數	814	-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145)	4,577
應收票據淨額	10,983	(7,598)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	(636)	(614)
應收帳款淨額	(11,259)	11,854
應收帳款 - 關係人淨額	(4,901)	(6,412)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5,188)	(9,664)
存貨	(2,149)	40,972
預付款項	(13,484)	(13,285)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變動數	667	27
其他流動資產	4,498	10,687
應付票據淨額	(7,229)	17,136
應付票據-關係人淨額	(2,948)	(866)
應付帳款淨額	3,102	24,337
應付帳款-關係人淨額	(199)	2,240
應付所得稅	(847)	(3,336)
應付費用	(9,850)	(6,225)
其他應付款項	2,289	8,214
其他流動負債	(11,452)	299
應計退休金負債	705	88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4,989)	100,471

(續次頁)

陸海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0 年 上 半 年 度	99 年 上 半 年 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減少	\$ -	\$ 194
出售子公司價款	-	65,50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增加	(34,000)	-
其他金融資產 - 非流動增加	(7,909)	(2,868)
購置固定資產	(101,250)	(110,890)
出售固定資產及其他資產價款	66,444	677
其他資產 - 其他增加	(4,513)	(1,03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1,228)	(48,424)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10,646)	(114,529)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增加	(5,000)	10,000
發行應付公司債	193,498	-
長期借款本期舉借數	40,000	50,000
長期借款本期償還數	(122,976)	(30,957)
存入保證金增加	5,141	34
少數股權變動數	3,971	(3,938)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03,988	(89,390)
匯率影響數	(14,908)	1,814
喪失子公司控制權影響數	-	(13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	2,863	(35,66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55,878	182,38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58,741	\$ 146,720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5,874	\$ 5,333
本期支付所得稅	\$ 5,693	\$ 8,864
支付現金、簽發票據及賒欠購入固定資產：		
購置固定資產	\$ 89,392	\$ 116,557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11,858	2,341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	(8,008)
本期支付現金	\$ 101,250	\$ 110,89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照明、翁世榮會計師民國 100 年 8 月 25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何添財

經理人：何英津

會計主管：胡麗華

陸海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一)陸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 62 年 6 月，原名「陸海交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88 年 4 月 17 日報奉主管機關核准更名為「陸海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汽車貨櫃貨運業務、船舶運送業、倉儲業務之經營及吊車、堆高機之安裝、起重工程承包以及電子零組件製造暨電子材料之批發與零售業務。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86 年 1 月 25 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買賣。截至民國 100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員工人數合計約為 350 人。

(二)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所有子公司及本期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百分比		備註
			100年6月30日	99年6月30日	
陸海股份有 限公司	CTY TNHH Sea and Land (VN) (CTY TNHH)	吊車、堆高機 出租，起重工 程承包、規劃	100.00%	100.00%	
"	Eternal Full Enterprise Ltd. (Eternal Full)	專業投資公司	100.00%	100.00%	
"	財鑫投資股份有限 公司(財鑫)	一般投資業	-	-	註1
"	新安和加氣站股份 有限公司(新安和)	液化石油氣汽 車加氣站	100.00%	100.00%	註5
"	瑞山液化石油氣汽 車加氣站股份有限 公司(瑞山)	液化石油氣汽 車加氣站	82.76%	82.76%	
"	陸海洋行股份有限 公司(陸海洋行)	洋酒食品之進 出口買賣業務	55.23%	55.23%	註2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百 分 比		備 註
			100年6月30日	99年6月30日	
陸海股份有限 公司	陸盛重機械股份有 限公司(陸盛)	吊車、堆高機出 租，起重工程承 包、規劃，國際 貿易業	50.00%	50.00%	註3
"	陸海天新股份有限 公司(陸海天新)	非屬公用之發電 及能源技術服務	75.00%	100.00%	註4
Eternal Full Enterprise Ltd.	Peace King Enterprise Co., Ltd(Peace King)	運輸及吊裝設備 出租	100.00%	100.00%	
"	Glory Base Group Ltd.(Glory Base)	起重工程承包、 規劃等	100.00%	100.00%	
"	Giant Well International Co., Ltd(Giant Well)	"	100.00%	100.00%	
Giant Well Internationa l Co., Ltd	陸海越(LHV)有限 公司	"	100.00%	100.00%	
Glory Base Group Ltd.(Glory Base)	TY TNHH Sea and Land Formosa(TY TNHH)	運輸及吊裝設備 設計、製造及安 裝工程	100.00%	-	註6
瑞山液化石油 氣汽車加氣站 股份有限公司	運寶實業股份有限 公司(運寶)	液化石油氣汽車 改裝及汽車零件 之買賣	-	69.99%	註7
"	捷鼎鑫股份有限公 司(捷鼎鑫)	汽、機車零件配 備批發、零售	70.00%	70.00%	

註 1. 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3 月處分財鑫股權，致對該公司喪失控制能力，於編製民國 99 年上半年度合併報表時，將喪失其控制能力日前之收益及費用納入合併報表中。

註 2. 本公司及財鑫對其持股比例分別為 53.84%及 1.38%。原屬財鑫轉投資之陸海洋行，其股份於民國 99 年度第一季由本公司全數買回。

註 3. 本公司對陸盛之財務、營運及人事方針具有控制能力。

註 4. 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6 月與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合資成立陸海天新股份有限公司。

註 5.原屬財鑫轉投資之新安和，其股份於民國 99 年度第一季由本公司全數買回。

註 6.係 Glory Base 於民國 99 年 12 月投資成立。

註 7.瑞山及財鑫對其持股比例分別為 52%及 20%，因運寶於 98 年 2 月現金增資，瑞山及財鑫未依持股比例認購投資金額，故對其持股比例變更為 51.49%及 19.80%。原屬財鑫轉投資之運寶，其股份於民國 99 年度第一季由瑞山全數買回。瑞山於民國 99 年 12 月處分運寶股權，致對運寶喪失控制能力。

(三)未列入合併財務報表子公司
無此情形。

(四)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
無此情形。

(五)國外子公司營業之特殊風險
無此情形。

(六)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重大限制者，該限制之本質與程度
無此情形。

(七)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發行證券之內容
無此情形。

(八)子公司發行轉換公司債及新股之有關資料
陸海天新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0 年 1 月增資發行 1,588 仟股，以面額每股新台幣 10 元發行，共計\$15,880，由本公司及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依原持股比例認購。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本公司對於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 以上之被投資公司及符合有控制能力之條件者，將全數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對於期中取得子公司之控制能力者，自取得控制力之日起，開始將子公司之收益及費損編入合併損益表；對於期中喪失對子公司控制力之日起，終止將子公司之收益及費損編入合併損益表，且不予追溯重編以前年度合併損益表。

本公司與合併子公司相互間重大交易事項及資產負債表科目餘額予以沖銷。

(二)子公司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基礎

海外子公司財務報表於轉換時，所有資產、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換算產生之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三)外幣交易

1.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之即期匯率作為入帳基準，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

差異，列為當年度損益。

2. 期末就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 (1) 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企業營業週期之正常營業週期過程中將變現、消耗，或備供或意圖出售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短期間持有且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1) 因營業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企業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者。
 - (3) 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

(五)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 屬權益性質者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負債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上市/上櫃股票、封閉型基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開市場之收盤價為公平價值。開放型基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該基金淨資產價值為公平價值。
3. 未符合避險會計之衍生性商品，屬選擇權交易者，於交易日以當日之公平價值認列；非屬選擇權交易者，於交易日認列之公平價值為零。
4. 嵌入本公司發行應付公司債之賣回權及買回權，請詳附註二、(十三)說明。

(六) 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1. 應收票據及帳款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債權，其他應收款係不屬於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其他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續後以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之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迴轉先前認列之金融資產減損金額，該迴轉不應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大於

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七)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上市/上櫃股票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開市場之收盤價為公平價值。
3.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屬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八) 存貨

存貨採永續盤存制，成本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算。期末存貨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推銷費用後之餘額。

(九)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得迴轉。

(十) 固定資產

1.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固定資產按估計經濟耐用年限，加計一年殘值採平均法計提折舊。主要固定資產之耐用年數除房屋及建築為 40~60 年，其餘固定資產為 3~15 年。
3. 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改良或大修支出列為資本支出，經常性維護或修理支出列為當期費用。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處分損益列為當期營業外收支項下。

(十一) 遞延費用(表列其他資產 - 其他)

主係模具及電腦成本，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按 3 年平均攤提。

(十二)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淨公平價值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十三) 應付公司債

1. 民國 95 年 1 月 1 日後發行嵌入具轉換權、賣回權及買回權之應付公司債，於原始認列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股東權益（資本公積 - 認股權），其處理如下：
 - (1) 應付公司債之溢價與折價為應付公司債之評價科目，列為應付公司債之加項或減項，於債券流通期間採利息法攤銷，作為利息費用之調整項目。
 - (2) 嵌入本公司發行應付公司債之賣回權與買回權，淨額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負債」；續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當時之公平價值評價，差額認列「金融資產或負債之評價損益」。於約定賣回期間屆滿日，若可換得普通股之市價高於約定賣回價格，則將賣回權之公平價值一次轉列資本公積；若可換得普通股之市價不高於約定賣回價格，則將賣回權之公平價值認列為當期利益。
 - (3) 嵌入本公司發行應付公司債之轉換權，符合權益定義者，帳列「資本公積 - 認股權」。當持有人要求轉換時，就帳列負債組成要素（包括公司債及分別認列之嵌入式衍生性商品）於轉換當時依當日之帳面價值予以評價認列當期損益，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要素帳面價值加計認股權之帳面價值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 (4)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成本，按原始認列金額比例分攤至各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
2. 當公司債持有人得於未來一年內執行賣回權，則該應付公司債應轉列流動負債；若賣回權行使期間結束後，未被行使賣回權部分之應付公司債，則予以轉回非流動負債。

(十四) 所得稅

1. 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採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所得稅，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
2. 本公司當年度盈餘於次年度經股東會決議未作分配者，依所得稅法規規定計算應加徵 10% 之營利事業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3. 當稅法修正時，於公布日之年度按新規定將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重新計算，因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之變動影響數，列入當期繼續營業部門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十五) 退休金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係依據精算結果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與退休金損益之攤銷數。於編製期中財務報表時，最低退休金負債按續後淨退休金成本及基金提撥數額調整之。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按 5 年攤提。退休金辦法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則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十六)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成本，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民國 96 年 3 月 16 日(96)基祕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對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預期成本，於具法律義務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其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重大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另依民國 97 年 3 月 31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7)基祕字第 127 號函「上市上櫃公司員工分紅股數計算基準」，本公司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的每股公平價值(收盤價)，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及股數。

(十七) 收入、成本及費用

1. 銷貨收入及成本：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份已完成，且於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2. 勞務收入及成本：

(1) 當提供勞務之交易結果可合理估計時，應以資產負債表日交易之完成程度認列收入，勞務收入係按專案性質依已履行勞務量占全部應履行勞務量之百分比認列，期末就已實際履行勞務量之百分比計算累積勞務收入，並減除前期已認列之累積勞務收入後作為本期應認列勞務收入。

(2) 當提供勞務之交易結果無法合理估計時，收入之認列係考慮已發生成本回收之可能性，若很有可能收回，就已發生成本範圍內認列收入；若非屬很有可能收回時，則不認列收入，該已發生成本於當期認列為成本。當提供勞務之交易結果估計發生虧損時，則立即認列損失。

3. 編製期中報表時，與收益有直接相關之成本與費用，於收入認列之期中期間予以認列，其他之成本與費用於發生時認列或依估計提供效益之期間分攤。

(十八) 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照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十九) 營運部門

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而不於個別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 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就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等各項債權，於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時認列減損(呆帳)損失，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民國 100 年上半年度之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二) 營運部門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以取代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本公司於首次適用時，並依公報規定重編前一年度之部門資訊。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0 年 6 月 30 日	99 年 6 月 30 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8,077	\$ 33,047
支票存款	569	678
活期存款	147,298	112,995
定期存款	2,797	-
	<u>\$ 158,741</u>	<u>\$ 146,720</u>

(二) 公平價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 年 6 月 30 日	99 年 6 月 30 日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1,500	\$ -
評價調整	(18)	-
	<u>\$ 1,482</u>	<u>\$ -</u>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 100 年及 99 年上半年度認列之淨利益分別為\$337 及 \$64。

(三)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00 年 6 月 30 日	99 年 6 月 30 日
應收票據	\$ 51,515	\$ 74,187
應收帳款	340,237	254,004
減：備抵呆帳	(1,991)	(2,057)
	<u>\$ 389,761</u>	<u>\$ 326,134</u>

(四) 存貨

	100年6月30日	99年6月30日
商品存貨	\$ 198,977	\$ 181,004
減：備抵存貨呆滯損失	(5,211)	(4,211)
	<u>\$ 193,766</u>	<u>\$ 176,793</u>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100年上半年度	99年上半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u>\$ 268,626</u>	<u>\$ 313,457</u>

(五)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非流動

	100年6月30日	99年6月30日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715	\$ 1,71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209)	(193)
合計	<u>\$ 1,506</u>	<u>\$ 1,522</u>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上半年度分別認列 \$219 及 \$20,898 之未實現損失，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六)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100年6月30日	99年6月30日
興櫃公司股票	\$ 1,000	\$ 2,000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462	462
	<u>\$ 1,462</u>	<u>\$ 2,462</u>

本公司民國100年上半年度提列減損損失計\$1,000。

(七) 固定資產

	100年6月30日			
	原始成本	累計折舊	累計減損	帳面價值
土地	\$ 402,365	\$ -	\$ -	\$ 402,365
房屋及建築	320,303	(109,309)	-	210,994
機器設備	60,903	(9,641)	-	51,262
運輸設備	941,142	(560,826)	-	380,316
辦公設備	13,831	(10,270)	-	3,561
其他設備	10,376	(8,013)	-	2,363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23,078	-	-	23,078
	<u>\$ 1,771,998</u>	<u>(\$ 698,059)</u>	<u>\$ -</u>	<u>\$ 1,073,939</u>

	99 年 6 月 30 日			
	原始成本	累計折舊	累計減損	帳面價值
土地	\$ 402,365	\$ -	\$ -	\$ 402,365
房屋及建築	292,455	(102,433)	-	190,022
機器設備	20,850	(9,048)	(4,376)	7,426
運輸設備	811,193	(498,217)	-	312,976
辦公設備	13,554	(10,797)	-	2,757
其他設備	15,114	(8,202)	-	6,912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86,909	-	-	86,909
	<u>\$ 1,642,440</u>	<u>(\$ 628,697)</u>	<u>(\$ 4,376)</u>	<u>\$ 1,009,367</u>

1. 本公司民國100年及99年上半年度固定資產資本化金額分別為\$100及\$0。
2. 本公司及子公司固定資產提供質押擔保借款情形詳附註六說明。

(八) 其他無形資產

	100 年 6 月 30 日	99 年 6 月 30 日
土地使用權	<u>\$ 40,374</u>	<u>\$ 64,300</u>

(九) 出租資產

	99 年 6 月 30 日		
	原始成本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土地	\$ 37,433	\$ -	\$ 37,433
房屋及建築	21,851	(1,071)	20,780
	<u>\$ 59,284</u>	<u>(\$ 1,071)</u>	<u>\$ 58,213</u>

本公司於民國100年3月將出租資產全數出售，出售價款及利益分別為\$61,873及\$4,099。

(十) 短期借款

	擔 保 品	100 年 6 月 30 日	99 年 6 月 30 日
信用借款	-	\$ 108,000	\$ 45,000
購料借款	-	-	83,877
擔保借款	固定資產	237,818	180,000
		<u>\$ 345,818</u>	<u>\$ 308,877</u>
利率區間		1.29%~3.33%	1.21%~2.45%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短期借款所提供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六所述。

(十一) 應付短期票券

	擔	保	品	100年6月30日	99年6月30日
發行面值				\$ 25,000	\$ 35,000
利率區間				0.80%~1.28%	1.98%~2.31%

(十二)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100年6月30日	99年6月30日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可轉換公司債選擇權	\$ 2,588	\$ -

本公司於民國100年上半年度所認列之金融負債評價損失為\$1,344。

(十三) 應付公司債

	100年6月30日	99年6月30日
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 200,000	\$ -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14,403)	-
合計	\$ 185,597	\$ -

1.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4 月發行國內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其主要發行內容及條件如下：

- (1) 發行總額：新台幣 2 億元。
- (2) 發行期間：3 年，流通期間自民國 100 年 4 月 29 日至 103 年 4 月 29 日。
- (3) 票面利率：0%
- (4) 轉換期間：本轉換公司債券持有人自本債券發行日後屆滿一個月之次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依辦法或法令規定須暫停過戶期間外，得向本公司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轉換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 (5) 轉換價格及其調整：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定模式予以訂定，續後轉換價格遇有本公司因反稀釋條款之情況，將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定模式予以調整；續後於辦法訂定之基準日，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定模式重新訂定轉換價格，若高於當年度重新訂定前之轉換價格則不予調整。
- (6) 債券贖回及賣回辦法：
 - A. 到期贖回：本債券發行期滿後，本公司將一次償還本金。
 - B. 提前贖回：當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等於或超過當時轉換價格 30%時，或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 C. 賣回辦法：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二年時，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債券面額之 1%)將其所持有

之轉換公司債買回。

- D. 依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註銷，且所有尚隨附於公司債之權利義務亦將併同消滅，不再發行。
2. 截至民國 100 年 6 月 30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之債權人均未請求轉換。
3. 本公司於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 - 認股權」計\$7,471。另所嵌入之買回權與賣回權，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之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負債」。經分離後主契約債務之有效利率為 2.64%。
4. 本公司為發行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所提供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六。

(十四)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到期日	100年6月30日	99年6月30日
信用借款	105.01.20前陸續分期償還	\$ 24,882	\$ 63,965
擔保借款	107.01.29前陸續分期償還	126,775	201,637
減：一年以內到期部份		(68,996)	(72,929)
		<u>\$ 82,661</u>	<u>\$ 192,673</u>
利率區間		1.81%~2.21%	1.21%~2.45%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長期借款所提供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六所述。

(十五) 退休金計畫

1. 本公司及子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及子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8%提撥退休準備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截至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淨退休金成本分別為\$4,483 及\$5,052，提存於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之餘額則分別為\$19,626 及\$26,043。
2.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

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民國 100 年及 99 上半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4,065 及\$3,423。

3. CTY TNHH、Eternal Full、Peace King、Glory Base、Giant Well 及 TY TNHH 因未聘用正式員工，故未訂有退休辦法。

(十六)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及應付所得稅：

	<u>100 年 上 半 年 度</u>	<u>99 年 上 半 年 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	\$ 5,009	\$ 4,915
未分配盈餘加徵10%稅額	585	403
所得稅費用	5,594	5,318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數	(692)	63
遞延所得稅淨變動數	(667)	(27)
扣繳稅款	(6)	(65)
應付所得稅	<u>\$ 4,229</u>	<u>\$ 5,289</u>

2. 民國100年及99年6月30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u>100 年 6 月 30 日</u>	<u>99 年 6 月 30 日</u>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u>\$ 27,864</u>	<u>\$ 27,573</u>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u>(\$ 26,978)</u>	<u>\$ 25,952</u>

3. 民國100年及99年6月30日因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明細如下：

流動項目：	100年6月30日		99年6月30日	
	金額	所得稅影響數	金額	所得稅影響數
備抵呆帳超限數	\$ 944	\$ 160	\$ 20,308	\$ 3,452
未實現存貨呆滯 及跌價損失	5,211	886	4,211	716
虧損扣抵	1,584	269		
備抵評價		(429)		(2,547)
小計		886		1,621
非流動項目：				
依權益法認列之 投資損失	65,240	11,091	62,024	10,544
虧損扣抵	61,808	10,507	44,854	7,625
固定資產減損損失	-	-	4,376	744
退休金費用超過 提撥專戶數	29,119	4,950	26,424	4,492
備抵評價		(26,548)		(23,405)
小計		-		-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 886		\$ 1,621

4. 本公司及子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財政部台北市國稅局核定至民國97年度。

5. 截至民國100年6月30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尚未抵減之虧損扣抵金額如下：

發生年度	申報數	可抵減金額	尚未抵減金額	有效年限
民國98年度	申報數	\$ 55,482	\$ 41,423	民國108年
民國100年度	估計數	21,969	21,969	民國110年
		\$ 77,451	\$ 63,392	

(十七) 股本

截至民國100年6月30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1,230,000，實收資本額為\$629,315，分為123,000仟股，每股面額10元。

(十八) 資本公積

-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資本公積除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之限額撥充資本外，餘均僅能彌補虧損。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 有關資本公積 - 認股權請詳附註四、(十二)之說明。

(十九) 保留盈餘

-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稅捐及彌補以

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及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再加計前期累積未分配盈餘，餘額為累積可分配盈餘。前述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參酌企業成長所需資金，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盈餘分配時，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各為百分之五，其餘百分九十為股東股利；員工紅利如以股票方式發放，其對象得包含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及分配方式授權董事會決定之。本公司正處營業成長期，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市場情形與資本預算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報股東會。股東股利之發放，其中現金股利應為股利總額之 20%~100%，其餘為股票股利。

2.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稅後盈餘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後之餘額，須先提列 10% 之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該公積累積數等於資本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撥充資本外，不得使用之，惟撥充資本時，以此項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 50%，並以撥充其半數為限。
3. 依主管機關函令規定，上(市)櫃公司於分派盈餘時，除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外，應依證券交易法第 41 條第一項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4.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6 月 28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之民國 99 年度盈餘分派案及於民國 99 年 6 月 18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之民國 98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99年度		98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2,513		\$ -	
特別盈餘公積	48,835		-	
股票股利	-	\$ -	-	\$ -
現金股利	-	-	-	-
合計	<u>\$ 51,348</u>		<u>\$ -</u>	

上述民國 99 年度盈餘分配情形與本公司民國 100 年 4 月 12 日之董事會提議並無差異。

5. 本公司民國 99 年度未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經股東會決議之情形一致。
6. 本公司民國 100 年上半年度估列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為 \$0。
7. 上述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8. 截至民國 100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 \$34,530。由於本公司得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息紅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之餘額為計算基礎，是以本公司股東於受配去年度預計分配之股票股利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例，尚須調整至獲配股利或盈餘前；本公司依所得稅法規定可能產生之各項股東可扣抵稅額，民國 100 年度預計扣抵比例為 42.74%；本公司經民國 99 年度股東會決議不分配盈餘，故無民國 98 年度預計股東可扣抵稅額比例適

用。截至民國 100 年 6 月 30 日止之未分配盈餘均為兩稅合一實施後產生。

(二十)基本每股(虧損)盈餘

	100 年 上 半 年 度		期末流通在 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金額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虧損：	稅前	稅後			
合併淨損益	(\$ 13,932)	(\$ 19,526)	62,931	(\$ 0.22)	(\$ 0.31)

本公司民國100年上半年度為本期淨損，致可轉換公司債不具稀釋效果，故不擬計算稀釋每股盈餘。

	99 年 上 半 年 度		期末流通在 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金額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稅前	稅後			
合併淨損益	\$ 15,439	\$ 10,121	62,931	\$ 0.25	\$ 0.16

(二十一)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本公司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0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65,291	\$ 40,657	\$ 105,948
勞健保費用	5,356	3,437	8,793
退休金費用	5,363	3,185	8,548
其他用人費用	1,507	2,106	3,613
折舊費用	40,303	4,112	44,415
攤銷費用	633	18,400	19,033

功能別 性質別	9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58,580	\$ 41,923	\$ 100,503
勞健保費用	4,582	3,588	8,170
退休金費用	5,189	3,286	8,475
其他用人費用	1,376	1,670	3,046
折舊費用	32,777	5,119	37,896
攤銷費用	118	604	722

五、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與本公司之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長昌運輸股份有限公司(長昌)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
華冠船務代理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總經理為該公司董事長
得利洋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長
殷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運寶實業股份有限公司(運寶)	本公司之孫公司 (註1)
億得利洋行股份有限公司(億得利洋行)	實質關係人
利豐交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利豐)	"
科銳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科銳)	" (註2)
聯強吊車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聯強)	該公司董事長為陸盛之監察人
贊盛汽車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贊盛)	該公司董事長為陸盛董事之二等親
贊成吊車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贊成)	該公司董事長為陸盛之董事
春豐起重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陸盛監察人之二等親
何添財	本公司之董事長
何英津	本公司之總經理

註1: 本公司之子公司瑞山於民國99年12月處分其子公司-運寶全數股權，故已非本公司之關係人。

註2: 本公司經理人原為科銳之董事長，惟自民國99年7月起，已解任該職務，故該公司已非本公司關係人。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淨額

性 質	100 年 上 半 年 度		99 年 上 半 年 度	
	金額	占該科目 百分比(%)	金額	占該科目 百分比(%)
運寶 銷貨收入	\$ 7,809	0.8	\$ -	-
長昌 運輸及 吊裝及機件收入等	1,813	0.1	7,631	0.8
其他	1,077	0.1	1,784	0.2
	<u>\$ 10,699</u>	<u>1.0</u>	<u>\$ 9,415</u>	<u>1.0</u>

長昌及其他關係人之銷貨價格及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之交易條件並無重大差異，收款條件係每月結算並開立2~3個月期票。

2. 營業成本淨額

性	質	100 年 上 半 年 度		99 年 上 半 年 度	
		金額	占該科目 百分比(%)	金額	占該科目 百分比(%)
利豐	運輸成本	\$ 66,863	7.1	\$ 62,354	7.4
科銳	吊裝與機件成本	-	-	6,348	0.8
運寶	銷貨成本	1,853	0.2	-	-
其他		3,076	0.3	3,498	0.4
		<u>\$ 71,792</u>	<u>7.6</u>	<u>\$ 72,200</u>	<u>8.6</u>

支付予利豐之運費，因運輸性質較一般協力廠商特殊，故運費價格較一般廠商略高，月結30~45天付款，期間亦略短。其他關係人之進貨價格及付款條件則與非關係人之交易條件並無重大差異。

3.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00 年 6 月 30 日		99 年 6 月 30 日	
	金額	占該科目 百分比(%)	金額	占該科目 百分比(%)
應收票據				
長昌	\$ 805	1.6	\$ 926	1.3
其他	14	-	36	-
	<u>\$ 819</u>	<u>1.6</u>	<u>\$ 962</u>	<u>1.3</u>
應收帳款				
運寶	\$ 6,023	1.7	\$ -	-
長昌	244	0.1	6,105	2.4
億得利洋行	-	-	18,361	7.1
其他	-	-	525	0.2
減：備抵呆帳	-	-	(18,361)	(7.1)
	<u>\$ 6,267</u>	<u>1.8</u>	<u>\$ 6,630</u>	<u>2.6</u>

4. 應付票據及帳款淨額

	100年6月30日		99年6月30日	
	金額	占該科目 百分比(%)	金額	占該科目 百分比(%)
應付票據				
利豐	\$ 13,594	12.1	\$ 10,680	10.8
其他	4,346	3.9	2,720	2.8
	<u>\$ 17,940</u>	<u>16.0</u>	<u>\$ 13,400</u>	<u>13.6</u>
應付帳款				
利豐	\$ 10,291	6.5	\$ 11,349	9.1
其他	456	0.3	-	-
	<u>\$ 10,747</u>	<u>6.8</u>	<u>\$ 11,349</u>	<u>9.1</u>

六、質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100年及99年6月30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擔保資產之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項 目	擔 保 性 質	帳 面 價 值	
		100年6月30日	99年6月30日
其他金融資產 - 流動	短期借款及子公司借款保證	\$ 36,500	\$ 11,318
其他金融資產 - 非流動			
定期存款	業務保證	6,605	2,169
存出保證金	履約保證金及押金	24,086	20,006
		<u>30,691</u>	<u>22,175</u>
應收票據	短期借款額度	-	13,316
固定資產			
土地與房屋及建築	長、短期借款及應付公司債	602,425	592,538
		<u>\$ 669,616</u>	<u>\$ 639,347</u>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民國100年6月30日止，本公司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說明如下：

本公司為營業所需而承租廠房及轎車等，依租約規定，至租約到期日止尚須支付之租金計\$38,651。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其他

(一) 財務報表表達

民國 99 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科目業予重分類，俾便與民國 100 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比較。

(二) 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100 年 6 月 30 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公開報價 決定之價值	評價方法 估計之價值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資產	\$ 636,483	\$ -	\$ 636,483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1,482	1,482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506	1,506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462	-	1,462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負債	845,945	-	845,945
應付公司債	185,597	-	185,597
存入保證金	8,888	-	8,888
衍生性金融商品			
負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 益之金融負債	2,588	-	2,588
99 年 6 月 30 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公開報價 決定之價值	評價方法 估計之價值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資產	\$ 516,192	\$ -	\$ 516,19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522	1,522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商品	2,462	-	2,462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負債	895,314	-	895,314
存入保證金	3,747	-	3,747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 短期金融商品，因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其他金融資產、短期借款、應付款項及一年內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等科目。
- (2)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公開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 (3) 長期借款係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借款之約定利率為準。
- (4) 應付公司債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為與本公司發行條件類似之應付公司債之當期市場有效利率。
- (5) 存出及存入保證金係以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郵政儲金匯業局之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為準。惟金額不重大時則不予以折現。
- (6) 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係假設本公司若依約定在報表日終止合約，預計所能取得或必須支付之金額。一般均包括當期末結清合約之未實現損益。

(三) 金融資產權益項目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度上半年度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當期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金額分別為借餘\$219 及\$20,898。

(四) 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及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6 月 30 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負債分別為\$25,000 及\$0；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負債分別為\$497,475 及\$574,479。

(五) 財務風險控制策略

本公司採用全面風險管理與控制系統，以辨認本公司所有風險(包含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使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能有效從事控制並衡量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市場風險管理目標，係適當考慮經濟環境、競爭狀況及市場價值風險之影響下，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市場風險。

(六) 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1. 權益類金融商品投資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權益類金融商品投資集中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受價格變動之影響，惟本公司已設置停損點，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市場風險；權益類金融商品中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者，均屬小額投資不具重大影響。

(2) 信用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透過集中市場及證券櫃臺買賣中心下單交易，基金則委託信譽良好之投信公司進行買賣，因皆與信用良好之交易相對人

往來，預期交易相對人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極低。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之權益類金融商品投資中以公平市價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均具活絡市場，故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接近以公平市價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其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者，均屬小額投資不具重大影響。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之金融商品均非利率型產品，因此無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2. 應收款項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應收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因此經評估無重大風險。

(2) 信用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應收款項債務人信用良好，承作業務前均經詳細評估，故經評估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應收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且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公司之資金需求，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應收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因此經評估無重大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3. 借款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借入之短期借款期間多為 90 日內到期，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借入之長期負債，多為浮動利率之長期負債，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惟其約定可提前還款，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無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本公司之資金需求，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借入之款項屬固定利率型商品者，無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借入之款項屬浮動利率之金融商品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債務類金融商品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變動。

4. 應付公司債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商品係屬嵌入轉換權、買回權及賣回權之零息債券

，其公平價值受市場股價波動影響，惟本公司可藉由買回權之行使以
降低市場風險，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無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持有本公司所發行債券之持有人要求履
約之資金需求，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無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七) 其他重要事項或有助於合併財務報表允當表達之說明事項

無此情形。

(以下空白)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民國100年1月1日至6月30日之重大交易相關事項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情形：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關係(註2)	對單一企業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背書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 餘額	估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額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3)
0	陸海(股)公司	陸海天新(股)公司	2	\$ 157,328	\$ 34,000	\$ 34,000	\$ 34,000	4.28%	\$ 157,328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對象與本公司之關係標示種類如下：

1.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註3：以本公司實收資本額之25%為最高限額(\$629,315 x 25% = \$157,328)。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與之關係	帳列科目	單位：仟單位/仟股				
					期 股數或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或股權淨值	備註
陸海(股)公司	受益憑證	兆豐民生動力基金	無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100	\$ 982	-	\$ 982	
	股票	聯華電子(股)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5	\$ 1,693	-	\$ 1,494	
	"	茂矽電子(股)公司	"	"	-	6	-	2	
	"	瑞傳科技(股)公司	"	"	-	16	-	10	
		小計				1,715			
		評價調整				(209)			
		合計				\$ 1,506		\$ 1,506	
	股票	Eteranl Full Enterprise Ltd.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124,335	100.00%	\$ 124,335	
	"	新安和加氣站股份有限公司	"	"	5,800	84,272	100.00%	84,743	
	"	瑞山液化石油氣汽車加氣站(股)公司	"	"	6,000	104,545	82.76%	100,447	
	"	陸盛重機械(股)公司	"	"	2,651	24,454	50.00%	24,454	
	"	陸海洋行(股)公司	"	"	4,586	52,571	55.23%	52,301	
	"	陸海天新(股)公司	"	"	1,200	11,387	75.00%	11,387	
						\$ 401,564		\$ 397,667	
	"	CYT TNHH Sea and Land (VN)	本公司之子公司	其他負債-其他	-	(\$ 3,702)	100.00%	(\$ 3,702)	
	"	漢榮創業投資(股)公司	被投資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66	\$ -	9.43%	-	
	"	W-Phone ,Inc. - 特別股	"	"	300	-	2.48%	-	
	"	InfoValue Computing ,Inc.	"	"	260	462	1.33%	-	
	"	台灣高速鐵路(股)公司	"	"	200	1,000	-	-	
						\$ 1,462			
陸海洋行(股)公司	受益憑證	兆豐民生動力基金	無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50	\$ 500	-	\$ 500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與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未		備註
					股數或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或股權淨值	備	
瑞山液化石油氣汽車加氣站(股)公司	股票	捷鼎鑫(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50	\$ 4,183	70.00%	\$ 4,183		
Eteranl Full Enterprise Ltd.	股票	Peace King Enterprise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	-	\$ 48,883	100.00%	\$ 48,883		
	股票	Glory Base Group Limited	本公司之子公司	"	-	63,341	100.00%	63,341		
	股票	Giant Well International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	-	11,983	100.00%	11,983		
						\$ 124,207		\$ 124,207		
Giant Well International Co. Ltd.	股票	陸海越(LHV)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及預付長期投資款	-	\$ 11,964	100.00%	\$ 11,964		
Glory Base Group Ltd.	股票	TY TNH SEA and Land Formosa	本公司之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55,354	100.00%	\$ 55,354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詳附註四(十三)。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備 註
				100年6月30日	99年12月31日	股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本期損益	投資損益	
陸海(股)公司	CTY TNHH Sea and Land (VN)	越南	1.吊車、堆高機出租等 2.起重工程承包, 規劃等	\$ 15,711	\$ 15,711	-	100.00%	(\$ 3,702)	(\$ 741)	(\$ 741)	子公司
	Eteranl Full Enterprise Ltd.	汶萊	專業投資公司	163,908	160,992	-	100.00%	124,335	(2,094)	(2,094)	"
	新安和加氣站(股)公司	新北市	1.液化石油氣汽車加氣站 2.兼營汽機車之潤滑油、洗車及設置自動販賣機	84,765	84,765	5,800	100.00%	84,272	1,784	1,784	"
	瑞山液化石油氣汽車加氣站(股)公司	台北市	液化石油氣汽車加氣站	60,000	60,000	6,000	82.76%	104,545	1,810	1,498	"
	陸盛重機械(股)公司	台北市	1.吊車、堆高機出租等 2.起重工程承包, 規劃等 3.國際貿易業	28,460	28,460	2,651	50.00%	24,454	(994)	(497)	"
	陸海洋行(股)公司	台北市	洋酒食品之進出口買賣業務	38,547	38,547	4,586	55.23%	52,571	12,327	6,808	"
	陸海天新(股)公司	台北市	1.非屬公用之發電等 2.用電設備檢測維護及能源技術服務業 3.管理顧問業 4.國際貿易業	12,000	90	1,200	75.00%	11,387	(783)	(587)	"
								\$ 397,862		\$ 6,171	
瑞山液化石油氣汽車加氣站(股)公司	捷鼎鑫(股)公司	台北市	1.汽車零件之買賣 2.液化石油氣汽車改裝 汽機車零件配備批發零售	3,500	3,500	350	70.00%	4,183	293	\$ 205	本公司之孫公司
Eteranl Full Enterprise Ltd.	Peace King Enterprise Co., Ltd	汶萊	運輸及吊裝設備出租	58,938	58,938	1,858	100.00%	48,883	(595)	(595)	本公司之孫公司
	Glory Base Group Limited	汶萊	起重工程承包、規劃等	85,015	85,015	2,710	100.00%	63,341	(797)	(797)	"
	Giant Well International	汶萊	起重工程承包、規劃等	19,603	16,687	603	100.00%	11,983	(701)	(701)	"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單位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額		期 股數	末 比 率	持 有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備 註
				100年6月30日	99年12月31日				本期損益	投資損益	
Giant Well International Co., Ltd	陸海越(LHV)有限公司	越南	起重工程承包、規劃等	16,582	16,582	-	100.00%	11,964	(704)	(704)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Glory Base Group Ltd.	TY TNHH Sea and Land Formosa	越南	1.運輸及起重油壓機械設備製造 2.托車及汽車車體改造 3.鋼鐵設備設計、機械設備設計及安裝工程 4.吊車起重設備、機械設備製造及安裝工程	70,616	58,260	-	100.00%	55,354	(777)	(777)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三) 大陸投資資訊

無此事項。

(四)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0年上半年度
未有交易金額達1,000萬元者。

民國99年上半年度
未有交易金額達1,000萬元者。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依據主要營運決策者於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

由於本集團逾 90%之營業額及營運源自於台灣地區，考量本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制定決策時，係以產品別角度經營業務，故本集團部門別資訊將以產品別揭露方式表示，不另揭露地區別資訊。本集團目前著重發展運輸事業、吊裝與機件事業、液化石油加油及加氣站事業及洋酒進口貿易事業四類事業群，其餘部門之營運規模因未達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所規定之應報導部門量化門檻，故未包含於應報導部門中，合併揭露於「其他部門」項下，包含總務部門之租賃收入、運輸倉儲部門之倉租收入、陸海天新之電廠收入等。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1. 本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根據部門收入及部門營業淨損益評估營運部門表現。此項衡量標準排除營運部門中非經常性收支之影響，如：商譽減損(若減損原因為非經常性獨立事項產生)、處分固定資產損益、處分投資損益、金融商品未實現評價損益之影響，利息收入及利息費用亦未分類至營運部門，因此類活動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所管理。
2. 本公司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與合併報表附註二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相同。

(三)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供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民國100及99年度上半年度有關產業別財務資訊列示如下：

	10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運輸部門	吊裝與機 件 部 門	液化石油氣 加氣站部門	洋酒進口 貿易部門	其 他 部 門	調整及沖銷	合 併
來自企業以外客戶之部門收入	\$ 433,753	\$ 226,038	\$ 186,551	\$ 159,470	\$ 28,639		\$ 1,034,451
來自企業內其他部門之部門收入	-	7,700	20	-	1,086	(8,806)	-
部門收入	<u>\$ 433,753</u>	<u>\$ 233,738</u>	<u>\$ 186,571</u>	<u>\$ 159,470</u>	<u>\$ 29,725</u>	<u>(\$ 8,806)</u>	<u>\$ 1,034,451</u>
部門損益	<u>\$ 6,226</u>	<u>(\$ 14,965)</u>	<u>\$ 4,317</u>	<u>\$ 14,422</u>	<u>(\$ 22,299)</u>	<u>\$ -</u>	<u>(\$ 12,299)</u>
部門資產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9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運輸部門	吊裝與機 件 部 門	液化石油氣 加氣站部門	洋酒進口 貿易部門	其 他 部 門	調整及沖銷	合 併
來自企業以外客戶之部門收入	\$ 409,143	\$ 119,969	\$ 182,559	\$ 220,088	\$ 29,790		\$ 961,549
來自企業內其他部門之部門收入	-	7,161	9,969	-	1,198	(18,328)	-
部門收入	<u>\$ 409,143</u>	<u>\$ 127,130</u>	<u>\$ 192,528</u>	<u>\$ 220,088</u>	<u>\$ 30,988</u>	<u>(\$ 18,328)</u>	<u>\$ 961,549</u>
部門損益	<u>\$ 13,018</u>	<u>(\$ 15,895)</u>	<u>\$ 15,727</u>	<u>\$ 9,348</u>	<u>(\$ 11,156)</u>	<u>\$ -</u>	<u>\$ 11,042</u>
部門資產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四)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調節資訊

由於本公司營運決策者於評估部門績效及決定如何分配資源時，係以部門收入及部門營業淨損益為基礎，故無調節至部門損益之必要。